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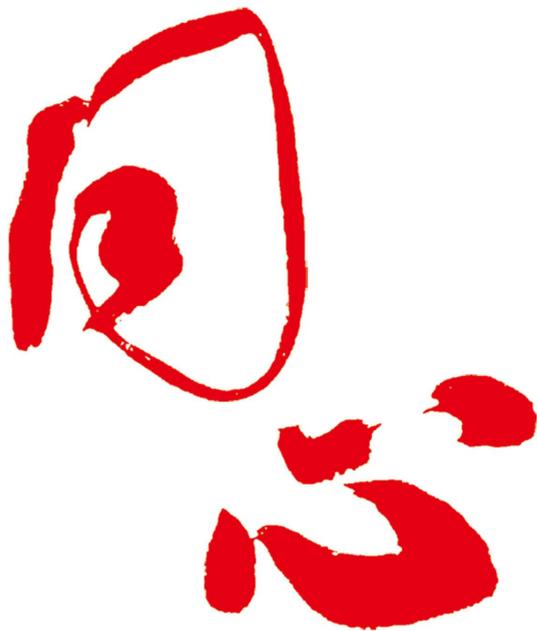
一路同心 一路同行

2024

同心县重点产业

TONGXINZHAOSHANGTOUZIZHINAN

招商引资指南



数字信息 氢能 中药材 文冠果
玉米 健康养老

光伏 现代化工 装备制造 新材料
储能动力电池 节能环保 羊绒 枸杞 肉牛滩羊
冷凉蔬菜 富硒杂粮 葡萄酒 生产性服务业 商贸物流 文化旅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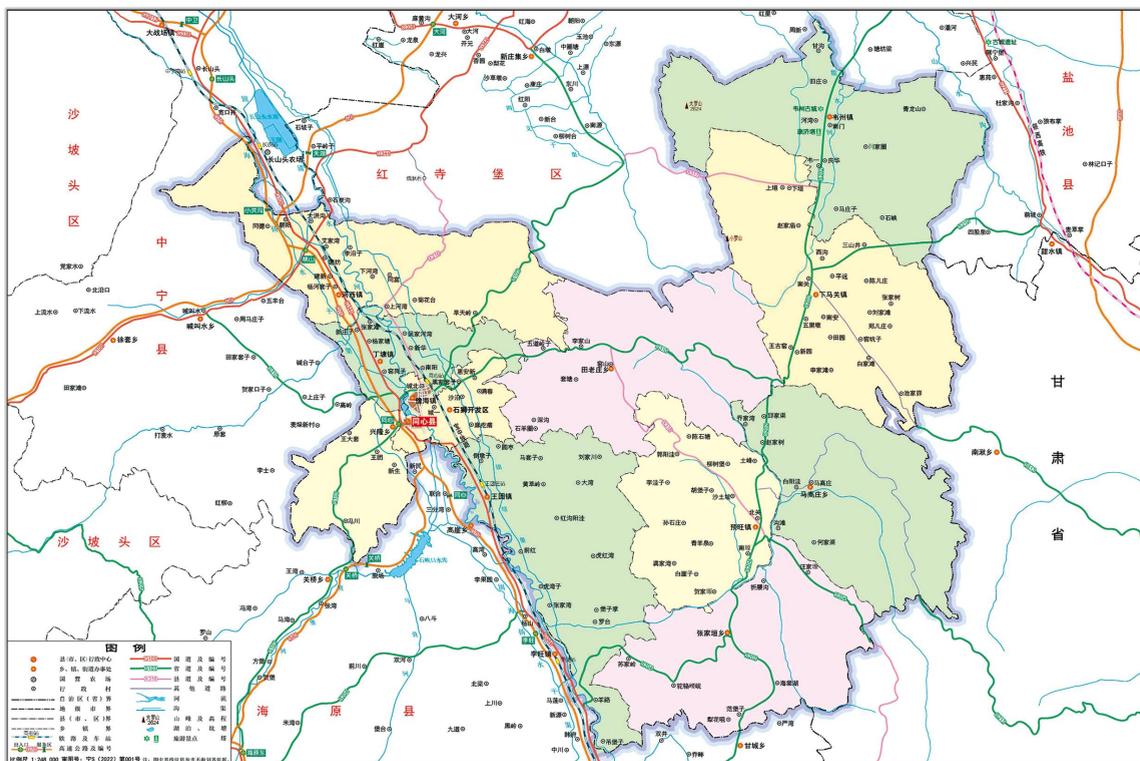
中共同心县委员会
同心县人民政府



2024年同心县重点产业

● 招商引资指南 ●

宁夏吴忠市同心县行政区划图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县

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县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县





同心概况

TONGXINGAIKUANG

同心县地处宁夏中部干旱带核心区，总面积4433.34平方公里，辖7镇4乡1个开发区，142个行政村，11个社区，总人口38.55万人，是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1936年10月，同心县建立了全国第一个民族区域自治政权——陕甘宁省豫海县回民自治政府，开创了我国民族自治的先河，扩大了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实现了红军三大主力一、二、四方面军的胜利会聚，埃德加·斯诺震惊世界的名著《红星照耀中国》（又名《西行漫记》），约四分之一的篇幅是在同心写成的。历史上，朱德、周恩来、彭德怀、邓小平等200多位共和国缔造者在这片热土上留下了光辉足迹，创造了不朽业绩。八一电影制片厂拍摄的同名电影《同心》生动再现了当年可歌可泣的历史。

文化底蕴。早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此活动，西汉时即设置县府，命名“三水县”，唐、宋、元、明、清历代都有建制，至今建县达2200多年。同心县既是唐蕃古道、丝绸之路经过之地，又是回汉各族人民交往、融汇的地方。始建于明代的同心清真大寺历史悠久，明王陵墓规模宏大，康济寺塔雄伟壮观，古长城绵延数十里，古生物化石种类多样。各民族长期共同生活和互相影响，积淀了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历史文化、民族文化和红色文化。

资源优势。同心县耕地总面积147.92万亩，其中水浇地50.25万亩、旱耕地97.67万亩，林地88.1万亩，草地163.2万亩。煤炭、石灰石、白云岩储量均过亿吨，开采价值大。同心牛、羊肉味道鲜美，“同心圆枣”是中国驰名商标，有机枸杞、酿酒葡萄品质优良。同心交通便利，宝中电气化铁路贯通全境，福银、京藏、银昆高速公路及G109、G344、S203、S304穿境而过。罗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风光旖旎，22处革命遗址遍布全县，红军西征纪念园是国家4A级景区。有机枸杞、肉牛滩羊、清洁能源、文化旅游等“六新六特六优”产业优势突出。

发展成就。近年来，在区、市党委和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和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各族干部群众，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抢抓机遇，艰苦奋斗、务实苦干，全县经济社会较快发展、城乡面貌日新月异、社会和谐稳定、民族团结和睦、人民安居乐业。2023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3.1%，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23.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8%，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7%、9.2%。

目 录

CONTENTS

01 资源禀赋/01

02 营商环境/03

03 重点产业/07

- 01.光伏产业.....08
- 02.现代化工产业.....09
- 03.装备制造产业.....10
- 04.新材料产业.....11
- 05.储能、动力电池产业.....12
- 06.节能环保产业.....13
- 07.羊绒产业.....15
- 08.枸杞产业.....16
- 09.精品滩羊、肉牛产业.....17
- 10.冷凉蔬菜产业.....18
- 11.富硒杂粮产业.....19
- 12.葡萄酒产业.....21
- 13.生产性服务业产业.....22
- 14.商贸物流产业.....23
- 15.文化旅游产业.....25
- 16.数字信息产业.....27



17.氢能产业.....	28
18.中药材产业.....	29
19.文冠果产业.....	30
20.玉米产业.....	31
21.健康养老产业.....	33

04 承接平台/35

01.宁夏同心工业园区.....	35
02.清洁能源产业园.....	37
03.精细化工产业园.....	38
04.羊绒产业园.....	39

05 优惠政策/41

06 生产要素/47

01.宁夏电网销售电价表.....	47
02.宁夏电网峰谷分时电价表.....	47
03.宁夏电网输配电价表.....	47
04.集中供水现行水价表.....	48
05.工业用地出让标准表.....	48
06.天然气、蒸汽价格表.....	48

01

资源禀赋

ZIYUANBINGFU

同心土地广袤，属典型的温带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日照充足，昼夜温差大（夏季10℃、冬季20℃左右），有效积温高（年平均2860℃），通风条件好，年日照时达3000小时，热量充足，土壤富硒含钙，是发展绿色、有机、富硒、生态农产品的理想之地。耕地总面积147.92万亩，其中水浇地50.25万亩、旱耕地97.67万亩，林地88.1万亩，草地163.2万亩。

同心牛、羊肉味道鲜美，“同心圆枣”是中国驰名商标，有机枸杞、酿酒葡萄品质优良。罗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风光旖旎，22处革命遗址遍布全县，红军西征纪念馆是国家4A级景区；同心县矿产资源丰富，开采价值高，已探明的矿种12种，能源矿产有炼焦用煤、非焦煤、煤气层，金属矿产冶镁白云岩，非金属矿产有石膏及各种石灰岩、溶剂用玻璃用白云岩等，县域及周边有丰富的煤炭、石膏、石灰岩等资源，其中煤炭资源总储量20.64亿吨，批复矿区面积约为194.63km²，规划煤矿规模990万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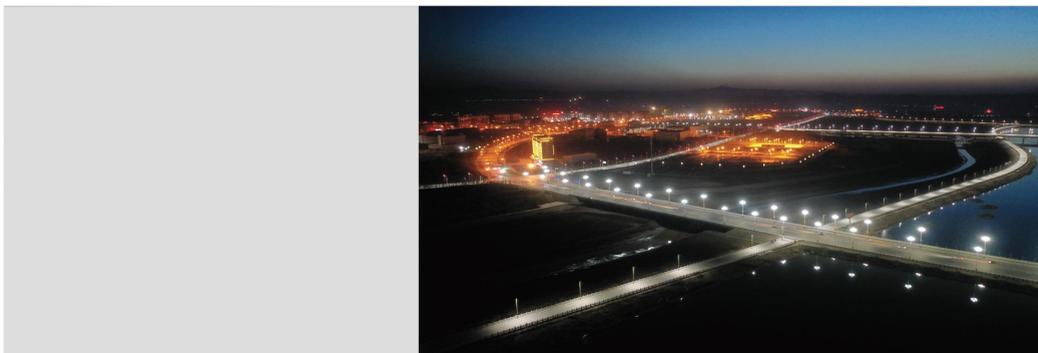
煤炭	光伏
风电	石膏

02

营商环境

YINGSHANGHUANJING

环境宜居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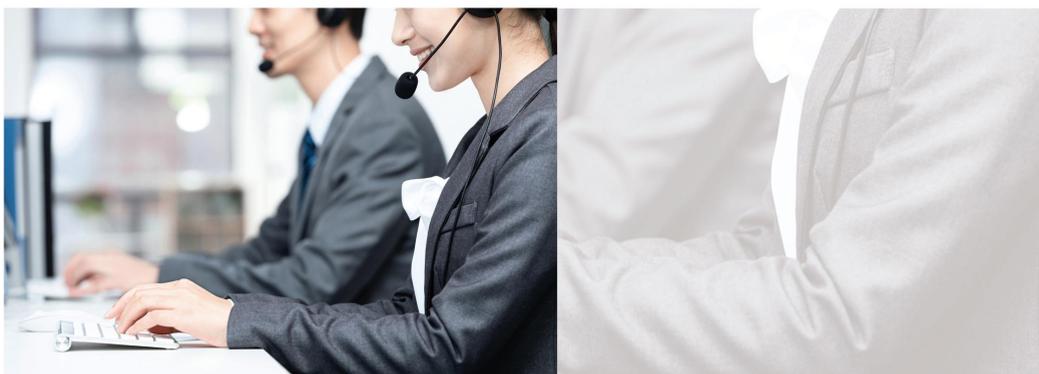
同心县自古就是多民族长期共同生活、互相影响、和睦相处的地方，交流交融、和谐和顺、开放发展始终是这块土地上的主旋律。这里是丝路驿站、商贸重镇，上世纪80年代，同心县就是宁夏的商贸流通试验区，被称为“小广州”“旱码头”。这里民风淳朴，人民热情好客，2022年同心县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



政务服务优质



同心县紧紧围绕打造优质政务服务环境、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各方面纵深推进，着力改善营商环境，切实降低招商企业的投资成本，重商、亲商、富商、安商的社会氛围已经形成，全力助推企业发展，有力推动改革探索领跑县、市场机制最活县、营商环境最优县创建。



交通便利快捷

同心县位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几何中心，自古就是丝绸之路的交通要道，县域内交通便利，宝中铁路贯通全境，福银、京藏、银昆高速公路及G109、G344、S203、S304穿境而过。距离银川市220公里，距离兰州市230公里，距离西安市500公里，距离中卫沙坡头机场94公里，距离固原六盘山机场101公里，距离银川河东国际机场158公里。



03

重点产业

ZHONGDIANCHANYE

同心县二十一条产业链链长

总链长：王汉武（吴忠市委副书记、县委书记） 杨春燕（吴忠市政协副主席、政府县长）

产业链	产业链链长	职务
光伏产业链	凌 镇	县委副书记
现代化工产业链	李生元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装备制造产业链	郭吉龙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新材料产业链	杨 冕	县委常委、张家塬乡党委书记
储能、动力电池产业链	张 琦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节能环保产业链	马俊文	政协主席
羊绒产业链	买 兰	宁夏同心工业园区主任
枸杞产业链	杨国林	政府副县长
精品滩羊、肉牛产业链	宋继忠	县委副书记
冷凉蔬菜产业链	王学华	县委常委、组织部长
富硒杂粮产业链	刘 艳	县委常委、宣传部长
葡萄酒产业链	马立军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生产性服务业产业链	洪建群	人大常委会主任
商贸物流产业链	马宗新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文化旅游产业链	王新海	政府副县长
数字信息产业链	王建云	政协副主席
氢能产业链	凌 镇	县委副书记
中药材产业链	王新刚	县委常委、统战部长
文冠果产业链	田梅音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玉米产业链	杨国林	政府副县长
健康养老产业链	徐莉芳	政协副主席

光伏产业

同心县全年日照充足，阴雨天气少、大气透明度好、太阳能辐射强度高，年均太阳辐射量5642MJ/m²，年均日照小时数2710小时，年日照百分率64%，属于“资源很丰富”区域，太阳能开发利用潜力巨大。

光伏项目主要为“沙戈荒”光伏大基地、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风光互补项目，各乡镇均有分布，总计规划光伏容量为1710万千瓦，其中集中式光伏发电规划容量为1686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规划容量为24.6万千瓦。

依托同心县丰富的风光资源，以同心清洁能源产业园为载体，一体化发展拉晶、切片、光伏组件、逆变器、支架、光伏电缆生产项目，构建光伏全产业链“雁形模式”发展新格局。重点引进能源组件、电子元件等领域高端装备制造项目，不断建链延链，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



现代化工产业

围绕煤化工、石油化工、化学药和原料药，形成选煤、炼焦、煤气制甲醇、合成氨、医药中间体、氰酸钠等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格局，同步建设煤矸石综合利用项目。以银山能源、同德爱心煤化工为基础，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骨干企业，形成一批布局合理、特色鲜明、新旧动能转换、工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产业；韦州煤矿矿区配套选煤厂总规划规模990万吨/年，其中永安选煤厂330万吨/年、韦二选煤厂270万吨/年、韦三选煤厂150万吨/年、韦四选煤厂240万吨/年。依据市场需求统筹开发，生产煤炭产品主要供应相关配套产业项目。重点引进石油化工、煤化工、煤炭资源开发企业。



联系人：买 兰（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
联系电话：13895520505
办 公 室：0953-8026664

装备制造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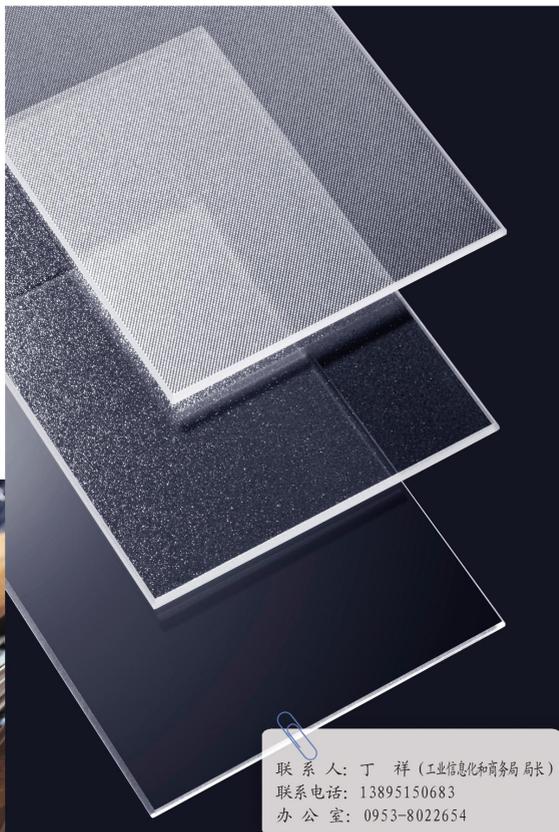
大力发展智能装备制造、智能终端产品等装备制造业。探索引进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等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重点引进齿轮减、变速箱、变压器等装备制造企业。



联系人：丁祥（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联系电话：13895150683
办公室：0953-8022654

新材料产业

依托纯苯、烯烃资源，大力发展尼龙及配套材料、橡塑材料。把专用化学品、电线电缆、新型铝合金及高品质铝材制造等有色金属材料，特种玻璃、特种陶瓷、新型建材等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等作为重点发展方向，推动新型材料产业链高质量协同发展。重点引进有色金属材料，特种玻璃、特种陶瓷、新型建材等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生产企业。



联系人：丁祥（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局长）
联系电话：13895150683
办公室：0953-8022654

储能、动力电池产业

围绕热熔盐、动力电池、新型储能电解液、石墨及碳素材料、锂离子电池、全钒液流电解液、钠离子电池等新型储能电池上下游产业项目，重点引进空气储能、磁悬浮飞轮储能等新型储能项目，打造储能、动力电池产业全链条集群化产业体系。



联系人：王占全（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联系电话：13909550078
办公室：0953-8022103

节能环保产业

围绕工业固体废物、废气、废液回收和资源化利用，城乡生活垃圾综合利用，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资源循环利用与节水活动，节能研发与技术服务，环境评估与检测服务，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服务等节能产业、环保产业和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加快推进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促进节能、节材、高品质新型绿色建筑材料发展。重点引进煤矸石综合利用项目，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新旧动能转换，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建设。



联系人：马赞新（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分局局长）
联系电话：13895230508
办公室：0953-8637598



羊绒产业

以羊绒产业园为支撑，重点引进行业头部企业，引导羊绒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加大高支羊绒纱、纯羊绒纱、多纤混纺交织纱线开发和生产，发展绒毛清洗、毛纺分梳、纺纱、织纱等配套产业。推行“互联网+纺织”模式，拓展延伸发展服装、家纺、毛针织、功能性纺织品等终端产品制造业和纽扣、辅料等上下游配套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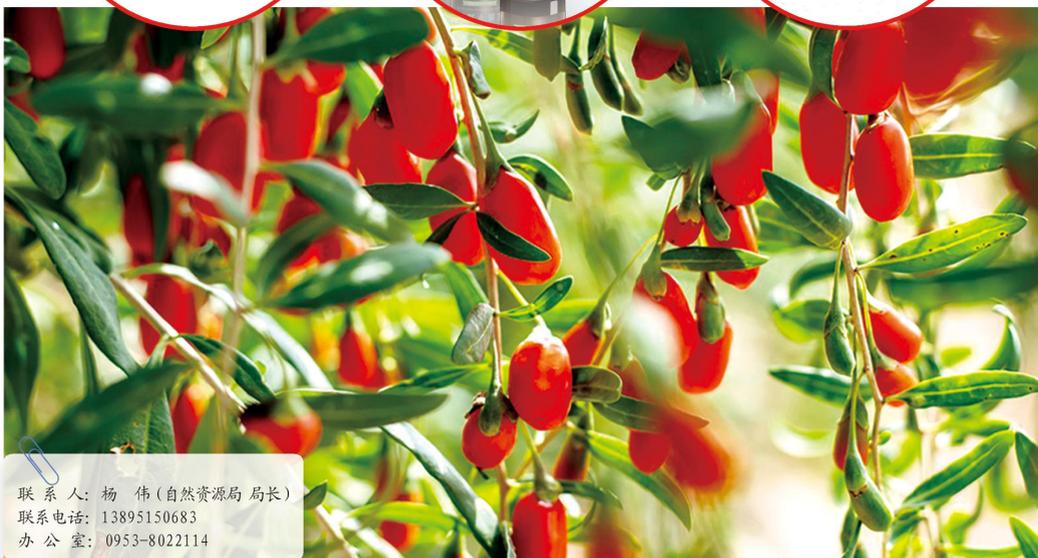


联系人: 买 兰 (工业园区主任)
联系电话: 13895520505
办 公 室: 0953-8026664



枸杞产业

开展枸杞有机种植、枸杞保鲜、枸杞精深加工和全利用等关键技术研发，支持应用酶促生物转化、生物发酵、协同加工等技术，实现枸杞原料中活性多糖、糖肽、核苷、有机酸等功能高值化利用，开发以枸杞为原辅料的健康食品、保健食品、药食同源食品、生物药品等高附加值产品。重点引进有机枸杞规模企业和枸杞芽茶、干果、冻果、酵素、枸杞糖等深加工项目。



联系人：杨 伟（自然资源局局长）
联系电话：13895150683
办公室：0953-8022114

肉牛、滩羊产业

同心县发展现代畜牧业具有较好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和广泛的群众基础，得益于独特的气候、土壤、饮水环境，产出的牛羊肉肉质细嫩，无膻腥味，含脂率低，不饱和脂肪酸含量较高，矿物质元素种类丰富。肉牛饲养量达到25万头、滩羊饲养量达到248万只。

围绕肉牛、滩羊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推进养殖规模化、标准化、智慧化建设进程，着力打造品牌化精品滩羊、肉牛产品，培育同心牛肉、同心滩羊等农产品地理标志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加快牛羊屠宰厂及交易中心建设进度，补齐产业链精深加工包装等短板。在福建、广东等地布局一批牛羊肉销售体验店、直销店，抓住销售市场，提升产品附加值，推动产业转型升级。重点引进肉牛、肉羊规模养殖场项目和肉食深加工企业。



联系人：杨辉（农业农村局局长）
联系电话：13995050618
办公室：0953-8022837

冷凉蔬菜产业

重点围绕红葱、人参果、小番茄、芦笋、黄花菜、菌菇等特色农副产品，推进种植、加工、冷链、烘干、运输一体发展，探索休闲食品、罐头、饼干、奶茶饮料等开发生产，构建特色蔬菜产业体系，加快品牌打造。推进专用肥料、保鲜、真空包装等专用材料生产。



联系人：杨辉（农业农村局局长）
联系电话：13995050618
办公室：0953-8022837



富硒杂粮产业

聚焦杂粮全产业链，加大对农户种子、化肥、农机具等扶持补贴力度，稳定种植面积。不断健全“科技支撑+龙头企业+基地+农户”的杂粮产业发展模式，培育龙头企业，整合现有品牌、产品包装等资源，规划打造系列产品。同时，有针对性开展覆膜保墒、节水补灌、配方施肥、精量播种、化控间苗、合理密植、病虫害防治等关键技术示范，通过新技术新品种引进、消化创新集成技术的综合应用，推动富硒杂粮全产业链发展。



联系人：杨辉（农业农村局局长）
联系电话：13995050618
办公室：0953-8022837



葡萄酒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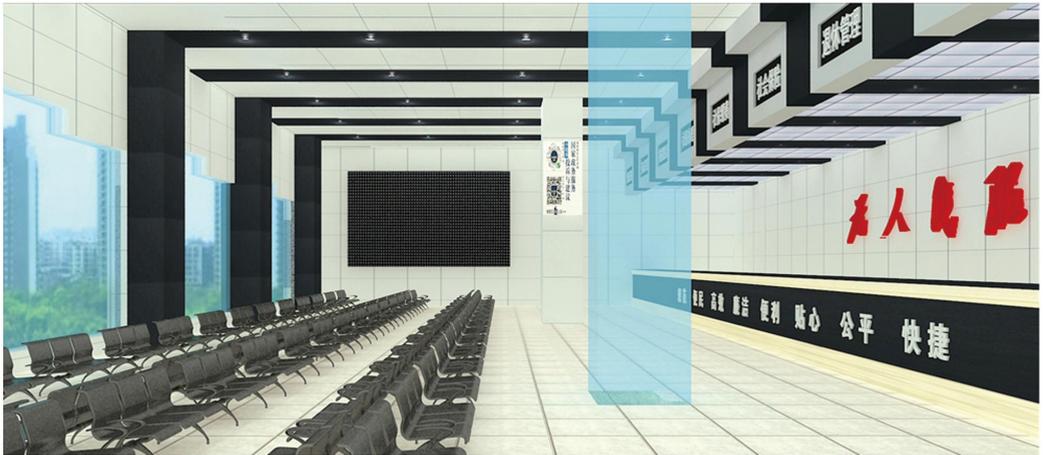
同心县罗山东麓韦州镇，规划面积3万亩，围绕构建现代葡萄酒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技术研发推广体系，以提高葡萄酒产业全要素生产率、综合效益和产业竞争力为中心，以高端化引领、规模化种植、标准化酿造、系列化生产、品牌化经营为主攻方向，实施“十一项工程”，推动葡萄酒产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品牌化发展。重点引进国内知名文旅特色小镇开发及运营企业，挖掘韦州古城文化，发展绿色、庄园经济和艺术休闲、度假养生产业，打造集特色种植、特色酒庄、文化创意、旅游度假、养生养老等为一体的葡萄酒文旅特色小镇，包括优质酿酒葡萄种植基地、游客综合服务中心、文化创意区、康养度假区、名特酒庄区。



联系人：杨辉（农业农村局局长）
联系电话：13995050618
办公室：0953-8022837

生产性服务业产业

支持企业引进生产性服务业高端人才，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培训专业人才，加大服务性企业培育力度，推动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服务供给，加快发展研发设计、现代金融、法律服务、会展经济、人力资源服务等，实现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顺应产业转型升级需要。



商贸物流产业

以专业化、标准化、智慧化为目标，重点发展城市配送、农村物流、冷链物流、电商物流、工业物流等，提升服务产业链供应链能力，提升物流组织效率和供应链管理水平，推动物流业降本增效。加快推进多层次的商贸物流产业园建设，结合县域产业特色，构建包括跨境电商、电商创业、孵化中心、直播工厂、网红主播打造在内的产业发展平台，推动商贸物流产业集群化发展，推进直播电商赋能线下实体经济发展，引导直播电商与城市生活、特色产业协同发展。



联系人：丁祥（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局长）
联系电话：13895150683
办公室：0953-8022654

西行漫记

原名红星照耀中国

(美)埃德加·斯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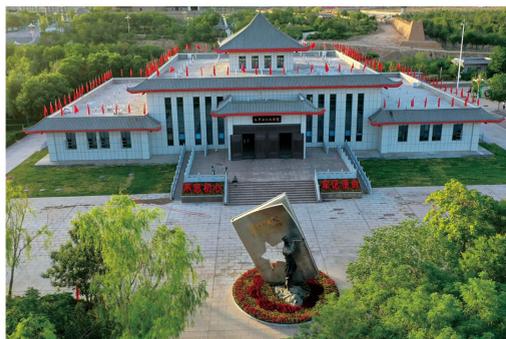


联系人：张颖青(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局长)
联系电话：13299560069
办公室：0953-8026031



文化旅游产业

以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为目标，以国家长征、长城文化公园建设等为载体，挖掘擦亮同心“红色”“绿色”旅游资源，推动民俗非遗文创产业发展，开展乡村休闲娱乐、民俗文化展览、地方风味餐饮、感受乡村生活、体育赛事等活动，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文旅体融合项目，延伸文旅产业链条。



◎红军西征纪念馆



◎陕甘宁省豫海县回民自治政府旧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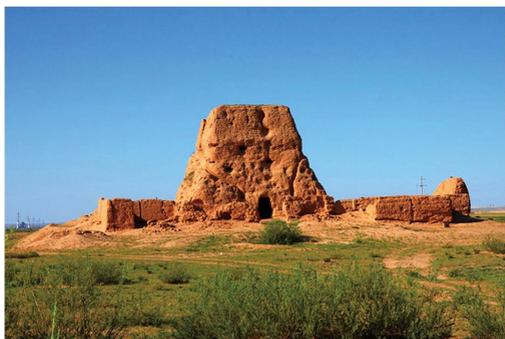
◎王团北堡子



◎下马关明长城



◎韦州康济寺塔



◎明长城烽火台



◎罗山风光



◎碗蒸羊羔肉



◎同心汤碗

数字信息产业链

围绕5G网络建设、人工智能、大数据、电子元器件等重点产业，瞄准数字信息产业核心基础零部件、基础软件等领域短板弱项，实施大尺寸晶圆、人工智能等项目，培育一批专精特新、科技型企业。



联系人：丁祥（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联系电话：13895150683
办公室：0953-8022654

氢能产业

围绕新能源产业转型思路，以“风光一体”为先，以“氢能”加注，按照氢能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的原则，围绕制氢、储氢、加氢、用氢等环节，引导氢能产业发展要素聚集，构建氢能产业发展新格局。



中药材产业



推动柴胡、黄芩等适生品种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发展“逆境栽培”“人种天养”与现代农业规范化种植相结合的生态种植，打造绿色有机中药材产品，建立“制药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产业链模式，把同心建设成为全国“银柴胡之乡”，提升药材品牌影响力，实现优质优价。



联系人：杨辉（农业农村局局长）
联系电话：13995050618
办公室：0953-8022837

文冠果产业



文冠果，是我国北方特有的一种优良木本食用油料树种。具有耐干旱、耐严寒、耐贫薄等高抗特性，其体内含有多种如齐墩果烷型五环三萜皂苷等优良活性物质，能显著改善记忆，缓解疲劳。文冠果籽含油量高，种子出油率30.8%。文冠果油不饱和脂肪占92%以上，其中：油酸52.8%、亚油酸39.4%。2023年，同心县累计种植文冠果36.2万亩，其中万亩以上连片种植基地6个，千亩以上示范基地20个。规划到2025年，全县文冠果种植面积达到40万亩，建成西北最大的文冠果种植基地。围绕食用油加工、茶叶、护手霜等产业链，推进生产加工。研发文冠果神经酸提取、利用枝条提取制作烫伤、风湿病药膏等技术和产品利用。重点引进文冠果茶、油、精油等系列深加工产品项目，培育和提升文冠果产品市场影响力。



联系人：杨 伟(自然资源局局长)
联系电话：13895568860
办公室：0953-8022114

玉米产业

2023年玉米种植面积50万亩以上，产量35万吨以上。发挥玉米产业大县优势，充分利用区域光热资源潜能，挖掘优质玉米高产潜力，打造玉米密植精准调控高产技术示范，构建优质高产玉米标准化生产技术体系，打造优质籽粒玉米、青贮玉米标准化生产基地；加大玉米粮饲一体化产业体系建设，支撑草畜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引进玉米生物法长链二元酸和生物基戊二胺合成技术，制造尼龙，延伸玉米产业链。



联系人：杨辉（农业农村局局长）
联系电话：13995050618
办公室：0953-8022837



健康养老产业

依托现有养老服务资源，探索建设集全托、日托、助餐、医养结合、康养服务、便民服务和向下指导等功能于一体的社区养老综合体，建设社区居家“虚拟养老院”，探索开展家庭照护床位建设，发展“物业服务+养老服务”。



联系人: 马 强 (同心县民政局局长)
联系电话: 13639530655
办 公 室: 0953-8022116

04

承接平台

CHENGJIEPINGTA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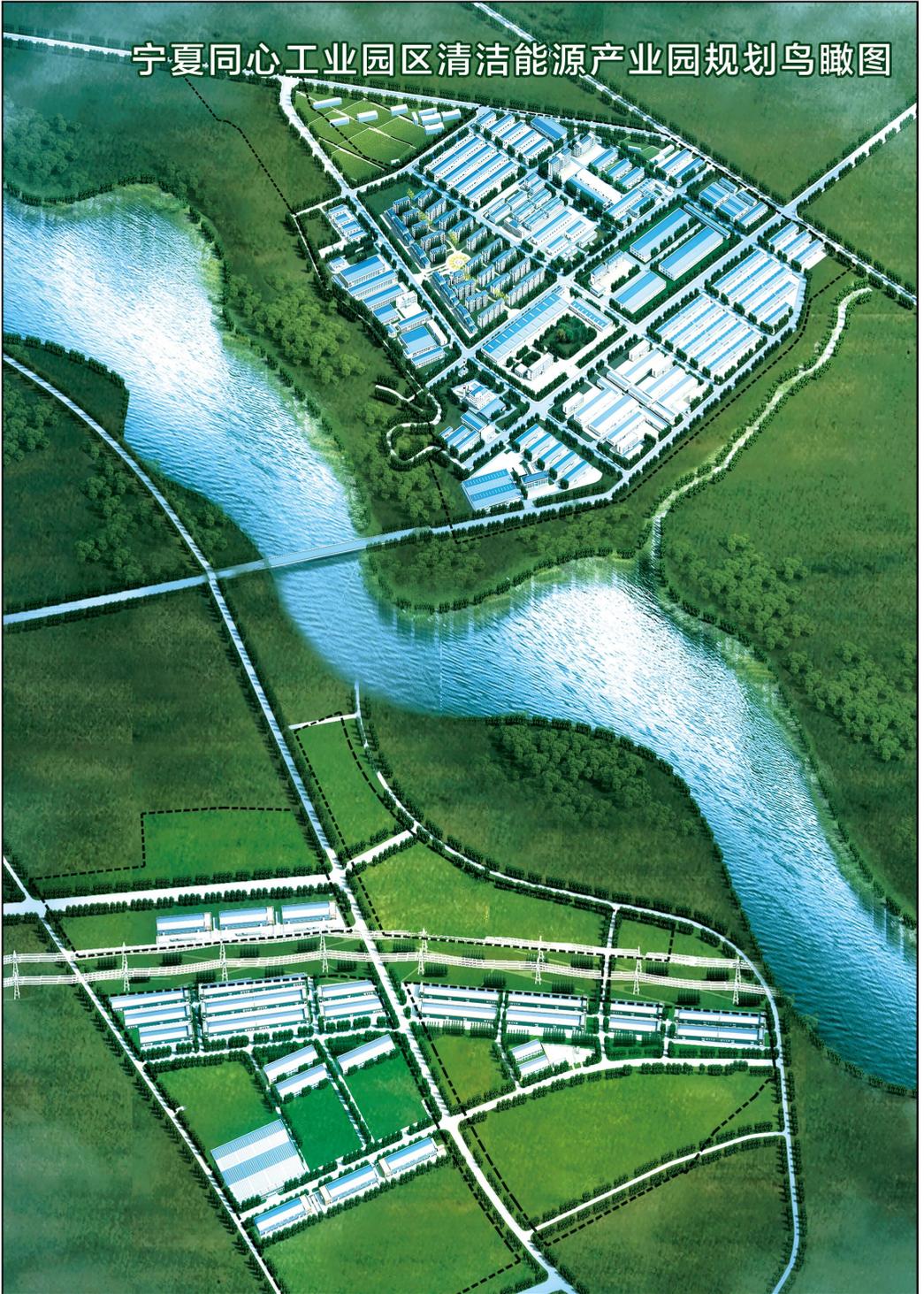
宁夏同心工业园区

宁夏同心工业园区是自治区政府2012年批准设立的自治区级工业园区，是我县实施新型工业强县行动、壮大县域经济实力、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平台。2023年10月31日，自治区政府同意园区规划用地范围调整，批复园区规划面积635.73公顷，新增面积127.73公顷，由清洁能源产业园、精细化工基地、羊绒产业园三个区块组成，重点发展清洁能源装备制造、现代精细化工、羊绒纺织产业，是国家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园区现有入园企业9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33家，累计培育国家级及自治区级科技型企业26家。2023年实现工业产值97.07亿元，同比增量22.05亿元，增长29.4%。



宁夏同心工业园区清洁能源产业园规划鸟瞰图



精细化工产业园

宁夏同心工业园区精细化工产业园位于红寺堡区太阳山镇，规划面积204.19公顷，近年来，相继配套建成道路、给排水、双电源供电、天然气供气、网络通信、消防站、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累计完成投资3.5亿元。2020年12月，被自治区认定为“自治区化工集中区”，2022年12月实现精细化工基地安全风险等级C级标准。

现有入园企业9家，其中化工企业8家（投产3家，在建5家），装备制造企业1家。园区发展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思路，实现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相互促进，全力打造百亿元级产值板块。



羊绒产业园

同心县是全国最大的羊绒集散地和加工基地之一，也是宁夏羊绒产业核心区，全县从业人员达到1.5万人，年经销原绒5000余吨，分梳无毛绒2000余吨，产值近15亿元。为做大做强实现羊绒产业高质量发展，2003年，县委、政府谋划建成同心工业园区羊绒产业园，产业发展定位为“以羊绒为核心的现代纺织产业链基地”，规划控制面积150.4公顷，配套建成羊绒中心监管库、羊绒交易市场、羊绒检测中心和“一纵五横”道路和给排水、供电、通讯、绿化等基础设施。为进一步擦亮“中国同心国际山羊绒集散城”这块金子招牌，近年来，按照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发展战略和县委21条产业链布局，我县将羊绒产业精准对标现代纺织产业，建成羊绒产业园二期项目区，截至目前，入园企业27家，安装梳绒机2000台（套），羊绒产业发展后劲不断积蓄，打造西北知名高端羊绒制品原料生产加工基地。



05

优惠政策

YOUHUIZHENGCE

★★★产业政策★★★

◆从2017年起实施新一轮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计划，连续3年每年安排资金3亿元，对符合条件的重点技术改造项目，采取按贷款基准利率全额贴息、以奖代补等方式给予支持。(宁政发〔2017〕1号)

◆采取后补助方式给予支持。机器人应用示范项目按设备实际投资额的2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数字化车间按设备实际投资额的1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300万元。智能工厂按设备实际投资额的1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绿色工厂按设备实际投资额的1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对推荐获得国家绿色工厂的再一次性追加100万元。(宁工信规范发〔2021〕9号)

◆对实现网络化协同制造应用的示范项目，按照实际投资额的20%，给予最高300万元的补贴；对实现服务化转型应用的示范项目，按照实际投资额的20%，给予最高300万元的补贴；对实现个性化定制应用的示范项目，按照实际投资额的20%，给予最高300万元的补贴。(宁政规发〔2018〕5号)

◆深入推进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对入选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100万元和4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宁党发〔2023〕4号)

◆支持“链主”培育，引导中小企业“卡链补位”，构建链式产业发展生态，对具有产业生态主导力的自治区链主企业，每家给予最高500万元资金奖励；对成功配套区内链主企业，并建立长期供货机制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50万元资金奖励。(宁党发〔2023〕4号)

◆对新获批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给予一次性200万元的资金支持；对新获批的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给予一次性100万元的资金支持。对年度运行评价结果为良好等次以上的企业技术中心，组织实施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按照为提升研发能力实际发生费用的30%，择优给予最高300万元资金奖励。(宁工信规范发〔2013〕3号)

◆对新获批的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给予一次性1000万元的资金支持；对新获批的自治区制造业创新中心给予一次性500万元的资金支持；对评价结果为优秀的自治区制造业创新中心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宁工信规范发〔2019〕8号)

◆对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按其运营费或建设投入的20%，给予不高于200万元的资金支持(补贴时间不超过3年)；对我区企业主导研发被工信部或自治区发布推广的优秀工业互联网平台，按其开发成本的20%，给予一次性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资金支持；支持企业将信息基础设施、生产设备和应用系统向云平台迁移、使用公共云平台资源，按企业上云费用的20%，给予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10万元的资金支持；对由我区企业主导研发，被工信部、自治区发布推广的优秀工业APP，按其开发成本的20%给予一次性最高不超过10万元、5万元的资金支持；对实施的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网络化协同制造、服务化转型、个性化定制等试点项目，按其项目实际投资额的20%，单项给予不高于300万元的资金支持。(宁工信规范发〔2019〕11号)

◆对获批国家、自治区大数据与软件优秀产品、解决方案、试点示范项目等，分别给予投资额20%最高100万元的资金支持；对落户我区的云计算、大数据企业，自落户年度起3年内给予专项资金支持。按照实际投入的20%，给予最高200万元资金支持；支持各类企业使用云计算产业园区内云计算服务，按服务金额给予20%最高10万元资金支持；对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3000万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给予50万元资金

支持；对年营业收入3000万元以上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给予100万元资金支持；以上云券、后补助等方式支持工业APP建设应用，对应用工业APP产品的企业，每个工业APP给予合同金额的50%最高3万元资金支持；支持软件企业开拓区外市场，对自治区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市场推介会、展会等，给予会务、展位等费用50%最高5万元补贴；对通过CMM、DCMM等相关标准认证的企业，给予认证费20%最高5万元补贴。（宁工信规范发〔2019〕11号）

◆对认定为国家或自治区互联网+制造业试点示范项目，单项给予实际投资额20%，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资金支持。（宁工信规范发〔2019〕11号）

◆企业可自主申报多个服务项目（产品），单个服务项目仅限使用一次补贴券。补贴比例一般不超过服务合同金额的60%，企业年度申领和使用补贴券总额不超过3万元。（宁工信规范发〔2022〕2号）

◆继续实施大企业培育行动计划，鼓励企业产值上规模、增量上台阶，对年产值首次超过500亿元、100亿元和50亿元的企业及所在市县（区），分别奖励200万元、100万元和40万元。（宁政办规发〔2022〕8号）

◆实施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工程，对首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分别给予不超过100万元、40万元奖补资金。（宁政办规发〔2022〕8号）

◆对投资者当年完成农业、工业、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分别达到1亿元、5亿元、3亿元以上的招商引资项目（不含房地产、商业综合体开发和矿产资源采选项目），经认定，由自治区招商引资专项资金一次性分别给予固定资产投资额2‰、1‰、1‰，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的奖励。（宁政规发〔2022〕1号）

◆对新引进总部企业，注册资本（实缴）在1亿元以上（含1亿元）或等值外币全额的，所在县（市、区）、开发区可给予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奖励；注册资本（实缴）在5000万元以上（含5000万元）不足1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的，所在县（市、区）、开发区可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奖励。（宁政规发〔2022〕1号）

◆对国（境）内外政府、开发区、企业、战略投资者等在我区合作建设“园中园”“飞地园区”当年新引进项目（不含房地产、商业综合体开发和矿产资源采选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亿元以上（含10亿元）的，所在市、县（区）可给予开发区一次性奖励100万元；对以股权合作形式建设的，所在市、县（区）可给予开发区不超过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并可按股权比例对开发区分成相应财税。（宁政规发〔2022〕1号）

◆对获批国家、自治区大数据与软件优秀产品、解决方案、试点示范项目等，分别给予投资额20%最高100万元的资金支持；对落户我区的云计算、大数据企业，自落户年度起3年内给予专项资金支持。按照实际投入的20%，给予最高200万元资金支持；支持各类企业使用云计算产业园区内云计算服务，按服务金额给予20%最高10万元资金支持；对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3000万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给予50万元资金支持；对年营业收入3000万元以上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给予100万元资金支持；以上云券、后补助等方式支持工业APP建设应用，对应用工业APP产品的企业，每个工业APP给予合同金额的50%最高3万元资金支持；支持软件企业开拓区外市场，对自治区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市场推介会、展会等，给予会务、展位等费用50%最高5万元补贴；对通过CMM、DCMM等相关标准认证的企业，给予认证费20%最高5万元补贴。（宁工信规范发〔2019〕11号）

◆对认定为国家或自治区互联网+制造业试点示范项目，单项给予实际投资额20%，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资金支持。(宁工信规范发〔2019〕11号)

◆企业可自主申报多个服务项目(产品)，单个服务项目仅限使用一次补贴券。补贴比例一般不超过服务合同金额的60%，企业年度申领和使用补贴券总额不超过3万元。(宁工信规范发〔2022〕2号)

◆继续实施大企业培育行动计划，鼓励企业产值上规模、增量上台阶，对年产值首次超过500亿元、100亿元和50亿元的企业及所在市县(区)，分别奖励200万元、100万元和40万元。(宁政办规发〔2022〕8号)

◆实施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工程，对首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分别给予不超过100万元、40万元奖补资金。(宁政办规发〔2022〕8号)

◆对投资者当年完成农业、工业、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分别达到1亿元、5亿元、3亿元以上的招商引资项目(不含房地产、商业综合体开发和矿产资源采选项目)，经认定，由自治区招商引资专项资金一次性分别给予固定资产投资额2‰、1‰、1‰，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的奖励。(宁政规发〔2022〕1号)

◆对新引进总部企业，注册资本(实缴)在1亿元以上(含1亿元)或等值外币全额的，所在县(市、区)、开发区可给予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奖励；注册资本(实缴)在5000万元以上(含5000万元)不足1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的，所在县(市、区)、开发区可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奖励。(宁政规发〔2022〕1号)

◆对国(境)内外政府、开发区、企业、战略投资者等在我区合作建设“园中园”“飞地园区”当年新引进项目(不含房地产、商业综合体开发和矿产资源采选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亿元以上(含10亿元)的，所在市、县(区)可给予开发区一次性奖励100万元；对以股权合作形式建设的，所在市、县(区)可给予开发区不超过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并可按股权比例对开发区分成相应财税。(宁政规发〔2022〕1号)

(二)对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免征3年；对次认定有效期满后当年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减半征收3年。

(三)对投资者在宁投资新办且从事国家鼓励和自治区支持发展产业的企业，其自有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和自有自用房产的房产税实行“三免三减半”。

(四)对投资者新设立的银行、证券、保险、信托、期货、财务、金融租赁、融资租赁、消费金融、资产管理、第三方支付、小额贷款、融资性担保以及股权投资类企业等现代金融服务企业，从取得第一笔收入纳税年度起，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5年。(宁政规发〔2022〕1号)

★★★电价政策★★★

◆参与电力直接交易的企业用户范围从目前电压等级110KV及以上的大型用户逐步放宽到10KV，逐步取消电压等级限制；国家批准的自治区级及以上园区内落地的新建项目，根据园区和新增企业的需要，国网宁夏电力公司将公共配电网建设至企业厂区地界。

◆重点加大对新材料、电子信息、清洁能源制造、云计算大数据、食品医药、轻工纺织、装备制造以及脱贫县区中小微企业、天然气储气设施支持力度，实施阶段性电价支持政策，降低企业用电成本。适当提高中小微企业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电费比例，减轻企业资金周转压力，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宁政办规发〔2022〕8号)

★★★土地政策★★★

◆对招商引资有关项目，由所在县(市、区)、开发区给予土地优惠政策，具体为：

(一)对纳入《全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库》的项目，全面保障用地计划指标，推行新供应工业用地“标准地”制度，对建设用地容积率和建筑系数超过规定标准40%以上、投资强度增加10%以上的项目，可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保障用地指标。

(二)对招商引资项目用存量土地，发展国家鼓励的新产业、新业态的，可在5年内继续按原用途和土地权利类型使用土地；对符合相关规划、不改变用途的工业用地，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容积率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

(三)对投资2亿元(含)以上，且投资额80%以上用于农业生产、循环农业、休闲农业和创意农业等方面的现代农业产业基地(开发区)项目，允许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采取租赁、作价入股等方式参与企业项目开发。(宁政规发〔2022〕1号)

◆对纳入《全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库》的招商引资项目，所在县(市、区)、开发区可采取引进第三方投资建设厂房、招商引资项目企业自建厂房的方式，支持招商引资项目企业建设标准化厂房，所在县(市、区)、开发区可给予第三方、招商引资项目企业一定比例的资金支持。

对制造业企业以直租方式购置先进设备或以回租方式融资的，自治区财政按其实际融资额给予一定比例的补贴，其中：直租方式补贴比例3%，回租方式补贴比例2%，单户企业的补贴额度每年不超过300万元。(宁政规发〔2022〕1号)

★★★金融政策★★★

◆设立5000万元偿债专项资金，为区内企业发行私募债券提供担保，扩大私募债券发行规模，降低企业发行成本。(宁政发〔2017〕1号)

◆加大纳税信用等级评级结果应用力度，全面推广“银税互动”，支持金融机构开发无抵押、不担保类金融产品。(宁政发〔2017〕1号)

◆支持金融机构开展出口信用保险保单融资、出口退税账户托管和仓单质押等融中资业务，对企业贷款给予不超过基准利率20%的贴息。(宁政发〔2017〕1号)

◆鼓励融资担保机构为外经贸企业降低融资担保费用，对担保费用低于基准利率50%的，按照担保额2%的标准给予担保机构保费补贴。(宁政发〔2017〕1号)

◆对自治区企业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出口农产品、特色食品和用品的，给予投保费用100%的补助；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出口机电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生物医药、轻工纺织产品的，给予投保费用80%的补助；对其他产品给予70%的补助。对企投保境外工程承包、对外投资出口信用保险的，给予投保费用100%的补助。(宁政发〔2017〕1号)

◆对重点项目贷款贴息，最高额度不超过600万元。对自治区重大项目、高新技术等项目，可以每年享受贴息一次。(宁工信规范发〔2018〕1号)

◆对经主管部门推荐纳入银行机构重点信贷支持范畴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自治区按银行贷款超过基准利率20%以内的部分给予贴息。政府性融资担保和再担保机构对于因疫情影响暂无法及时足额缴纳贷款担保费用的中小微企业，可给予3个月宽限期。(宁政办规发〔2020〕2号)

◆对纳入《全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库》、信用等级3A以上的招商引资项目，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给予利率优惠、额度支持、续贷保障，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给予支持。对成功发行公司债、企业债、集合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券的民营企业，按发债额度每年给予2%的贴息。(宁政规发〔2022〕1号)

★★★物流政策★★★

◆对宁夏生产型出口企业和销售宁夏产品的外贸流通企业，通过公路、铁路将货物运输到沿海沿边各出境口岸或通过银川河东机场出境的农产品和食品产生的运输费用给予不超过40%的支持。对出口其他货物产生的运输费用给予不超过20%的支持。(宁政发〔2017〕1号)

◆对在银川海关报关的进口企业，对其进口货物口岸到宁夏运输实际发生的费用给予不超过20%的支持。对外贸企业在区内各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发生的实际仓储费用给予不超过30%的支持。(宁政发〔2017〕1号)

◆减少企业通关时间，海关出口平均查验率降至2%以内，对高级认证企业给予便捷的通关措施。查验无问题的，免除企业吊装、移位、仓储等费用。将进出港(场)货物3天的免费仓储期限延长到5天。(宁政发〔2017〕1号)

◆对符合中国铁路总公司议价政策的产品，通过议价方式给予运价下浮优惠；支持铁路专用线建设，保持地方铁路和专用线运价在合理区间运行。加快“公转铁”步伐，促进绿色低碳运输发展。(宁政办规发〔2020〕1号)

★★★人才政策★★★

◆对工业企业开展的在岗职工岗位能提升培训，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从就业专项资金中按规定标准给予补贴。(宁政发〔2017〕1号)

◆对招商引资投资者吸纳就业、引进人才等，给予一定的补贴和补助：

(一)对投资者创办的中小微企业吸纳新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移民搬迁群众，签订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的企业，所在市、县(区)可给予一次性就业补贴和培训补贴，补贴标准按企业实际缴费部分不超过1年的社会保险补贴计算。

(二)对投资者全职和柔性引进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按自治区相关政策享受相关待遇，并优先纳入所在市高精尖缺人才认定范围并享受相应待遇。全职型高精尖缺人才，所在地级市每年可给予3万元至20万元的生活补贴，最长补贴5年。对全职引进的高精尖缺人才，所在地级市可提供最高100万元购房补贴或最高220平方米的共有产权房，也可申请入住人才公寓。(宁政规发〔2022〕1号)

★★★其他政策★★★

◆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给予支持。对吸引境外投资者，或投资者在我区开展外经贸业务的，按照外经贸发展政策给予一定的费用补助(宁政规发〔2022〕1号)

◆对当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000万元以上的投资者，各地根据投资者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度，可考虑给予相应政治待遇和社会荣誉。(宁政规发〔2022〕1号)

◆对纳入《全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库》的招商引资项目，实行全程代办跟踪服务。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建设内容的招商引资项目，在政策兑现方面给予优先保障。(宁政规发〔2022〕1号)

◆对在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过程中起到积极引荐作用的商(协)会、企业、中介组织、机构，所在县(市、区)可给予奖励，具体办法由各地自行制定。(宁政规发〔2022〕1号)

06

生产要素

SHENGCHANYAOSU

宁夏电网销售电价表

(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单位:元/千瓦时(含税)

用电分类		电 度 电 价		
		不满1千伏	1-10千伏	35-110千伏以下
一、居民生活用电				
一户一表	月用电量170千瓦时及以下	0.4486		
	月用电量171-260千瓦时	0.4986		
	月用电量261千瓦时及以上	0.7486		
合表用户		0.4986	0.4986	
二、农业生产用电		0.4730	0.4630	0.4530
其中:农业排灌用电		0.3020	0.2920	0.2820
多级扬水用电			0.106	
注:上表所列价格,居民生活用电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含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125分钱,居民生活用电价格含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12分钱。				
依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我区目录销售电价相关事宜的通知》(宁发改价格(管理)[2021]738号)				

宁夏电网峰谷分时电价表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执行)

单位:元/千瓦时(含税)

分 类	电 压 等 级	高 峰	平 段	低 估
农业生产用电	不满1千伏	0.7089	0.4730	0.2371
	1-10千伏	0.6939	0.4630	0.2321
	35千伏及以上	0.6789	0.4530	0.2271
注:1.此表峰谷电价按平段上、下浮50%计算,峰谷电价计算基础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 2.高峰时段:8:00-12:00 18:30-22:30;低谷时段:22:30-6:30;其余时段为平段。 3.自2021年10月1日起,铁合金、碳化硅、水泥、煤炭开采洗选四类行业时段划分, 高峰时段:7:00-9:00 17:00-23:00;低谷时段:9:00-17:00;平段:23:00-次日7:00。				
依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我区目录销售电价相关事宜的通知》(宁发改价格(管理)[2021]738号)《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峰谷分时电价机制的通知》(宁发改价格(管理)[2021]602号)				

宁夏电网输配电电价表

(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单位:元/千瓦时(含税)

电价类别		电度电价(元/千瓦时)					基本电价		
		不满1千伏	1-10千伏	35千伏	110千伏	220千伏	330千伏	最大需量 (元/千瓦·月)	变压器容量 (元/千伏安·月)
工商业及其它用电	单一制	0.2096	0.1896	0.1696					
	两部制		0.1108	0.0958	0.0808	0.0658	0.0578	30	20
注:1.表中各电价含增值税、线损及交叉补贴。 2.表中各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具体征收标准: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125分钱; 3.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12分钱;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1.9分钱。									
依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宁夏电网2021-2022年输配及销售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宁发改价格(管理)[2020]780号)									

同心县集中供水现行水价表

地区	用水类别	现行基本水价	水资源税	污水处理费	合计水价
城市	居民生活用水	2.55元/m ³	0.15	0.00	2.70元/m ³
	行政事业用水	3.90元/m ³	0.50	0.00	4.40元/m ³
	工业用水	4.20元/m ³	0.50	0.00	4.70元/m ³
	建筑商业用水	5.00元/m ³	0.50	0.00	5.50元/m ³
	特种行业用水	6.40元/m ³	10.00	0.00	16.40元/m ³
	农村人饮用水	4.00元/m ³	0.01	0.00	4.01元/m ³
中西部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	中部4.10元/m ³ 西部4.00元/m ³	0.01	0.00	中部4.11元/m ³ 西部4.01元/m ³
东部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	4.00元/m ³	0.01	0.00	4.01元/m ³
	工业养殖业用水	4.92元/m ³	0.01	0.00	4.93元/m ³

同心县工业用地出让最低标准

同心县	土地类型	土地价格
	工业用地	扶贫产业园、羊绒产业园7万元/亩、精细化工产业园3万元/亩 下马关农副产品科技示范园4万元/亩

同心县天然气、蒸汽价格表

单位：元/立方米

天然气	居民：1.85 非居民：3.2（采暖季价格） 2.93（非采暖季价格）
蒸汽	精细化工产业园项目生产蒸汽由宁夏电投太阳山能源有限公司供给，蒸汽价格180元-200元



吴新出管字〔2024〕第3503号

同心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联系人：周建宝（13709532911）
地 址：宁夏吴忠市同心县豫海镇罗山路
电 话：0953-8721999
传 真：0953-8025688
邮 箱：txxtzcfwzx@163.com